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泰实达

公告编号：2017-059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恒泰实达，股票代码：300513）将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2017 年 1 月 24 日，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部分内容的议案》。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陈志生等 38 名自然人、沈阳鸿讯飞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沈阳鸿讯飞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沈阳网讯飞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沈阳网信飞龙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天泽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善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泓石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中金国联盈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8 家机构及王卿泳持有的辽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9.854% 股权，同时拟向包括钱苏晋在内的不超过 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57,435.08 万元，不超过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金额的 100%（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预计将构成方案重大调整，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恒泰实达，证券代码：300513）自 2017 年 6 月 9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并于当日发布《关于拟调整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

在此期间公司与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修订和完善。2017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重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6月23日（星期五）开市起复牌。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证监会核准。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前述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2日